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的《詳式權益變動報告書》，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雲龍

中國山東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雲龍先生、劉民先生、張玉之先生及李志信先生；非執行董事姚有領先生及王全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0024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寿光市商务小区5号楼A座

通讯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商务小区5号楼A座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九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20年修订）》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20年修订）》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9.53%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有关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及财务状况.....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刑事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9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10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的情况.....	10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12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12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1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3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3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3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力的情况及其他安排.....	17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8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9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19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者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19
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19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20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20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20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20
<b>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b>	<b>21</b>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1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23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24
<b>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b>	<b>26</b>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26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6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26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26
<b>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b>	<b>27</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27
<b>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b>	<b>29</b>
一、资产负债表.....	29
二、利润表.....	31
三、现金流量表.....	32
<b>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b>	<b>34</b>
<b>备查文件.....</b>	<b>37</b>
一、备查文件目录.....	37
二、查阅地点.....	37

---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9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寿光金鑫	指	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山东墨龙	指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寿光国资局	指	寿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表决权委托协议》	指	《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张恩荣关于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9.53%股份之表决权委托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收购	指	寿光金鑫将通过表决权委托的形式取得上市公司 235,617,000 股普通股对应的 29.53%股份的表决权。寿光金鑫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寿光国资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表决权委托方	指	张恩荣
流通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务顾问、联储证券	指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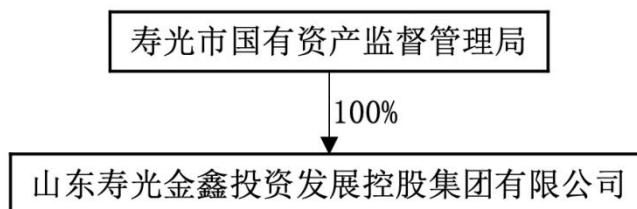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寿光市商务小区 5 号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杨云龙
注册资本	3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3785039174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土地整理、开发；会展服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5-12-16 至无固定期限
控股股东	寿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通信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商务小区 5 号楼 A 座
联系电话	0536-5118102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有关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国资局持有寿光金鑫 100% 股权，是寿光金鑫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1	寿光金盛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16-07-28	100%		对城镇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及化工园区项目投资
2	山东池铭盐化有限公司	30,000	2016-07-22		100%	工业盐、食用盐的销售
3	寿光市富源盐业有限公司	2,000	1994-06-01		100%	工业盐的开采及销售
4	寿光融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2019-04-15		100%	农业技术研发与推广服务
5	寿光金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20-09-01		100%	暂未实际开展业务
6	寿光天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	2019-10-10		100%	热力生产和供应，热力设施的设计、施工、维修
7	寿阳光达极地海洋世界有限公司	12,900	2016-04-08	100%		海洋馆、水族馆管理服务
8	寿光市融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19-08-06	100%		农业技术研发与推广服务、种植及销售
9	寿光市丰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19-01-25	100%		农业技术研发与推广服务、种植及销售
10	寿光市鑫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	2015-11-16	100%		旅游景区开发、经营和管理
11	寿光市洵淀湖浩瀚欢乐世界游乐园有限公司	4,000	2015-11-20		80%	游乐园项目管理
12	寿光市洵淀湖浩洋水世界游乐园有限公司	4,000	2015-11-19		80%	游乐园项目管理
13	寿光市浩洋餐饮有限公司	10	2016-07-29		80%	餐饮服务
14	寿光市高新区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017-12-22	80%		对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农村土地整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

15	寿光市金投热力有限公司	15,000	2018-07-09		80%	热力生产和供应, 热力设施的设计、施工、维修
16	寿光市国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7-08-22		80%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17	山东龙兴塑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34.2096	2011-01-11	77.71%		加工、销售农用多层薄膜、包装用塑料薄膜等
18	寿光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460	2009-06-26	100%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的检测
19	寿光果菜品种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000	2016-07-14	50.00%		蔬菜、水果的品种权交易以及相应的信息发布等配套服务
20	寿光市金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04-04-29	100%		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21	山东环球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500	2011-05-23	51.00%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与咨询服务
22	山东农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14-04-10		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3	山东沃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00	2014-05-13		51%	II类医疗器械研发与销售
24	环球沃华(北京)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16-10-09		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5	寿光市星云港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10	2015-04-02	99.90%		股权投资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及财务状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寿光金鑫是寿光市重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主体, 其主要业务分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盐田租赁等资产经营业务、原盐和塑膜等商品销售业务以及软件开发及旅游娱乐业等其他业务。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寿光金鑫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12. 31/2019 年度	2018. 12. 31/2018 年度	2017. 12. 31/2017 年度
资产合计	972,709.22	757,016.62	636,305.44
负债合计	513,230.95	324,561.40	240,65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478.27	432,455.23	395,649.95
资产负债率	52.76%	42.87%	37.82%
营业收入	88,140.16	60,088.67	52,116.90
利润总额	25,880.76	31,986.64	27,819.55
净利润	26,784.85	32,472.16	28,105.56
净资产收益率	5.83%	7.51%	7.10%

注 1: 寿光金鑫 2017 年-2019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3048 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3028 号审计报告。

注 2: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注 3: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刑事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2014 年 11 月，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就合同纠纷事项对寿光金鑫提起诉讼。2015 年 1 月，寿光金鑫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元)	案号	进展
晨鸣控股	寿光金鑫	合同纠纷	569,771,482.50 及相应利息	(2014)鲁商初字第 76 号	寿光金鑫已依照法院判决履行完毕偿还义务，本案已完结。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最近五年内未涉及其他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寿光金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现任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杨云龙	无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总经理	370*****012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袁瑞	无	董事	370*****057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李良平	无	董事	370*****772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刘超	无	监事会主席	370*****211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魏丹霞	无	职工监事	370*****347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衣少娜	无	职工监事	370*****220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胡淑贞	无	监事	411*****546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尹若宁	无	监事	370*****229	中国	山东省 寿光市	无

## （二）寿光金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违法违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晨鸣纸业	000488	间接持股	371,379,571	12.44%

##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2,000,000	8.00%
昆朋青海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240,000,000	24.00%

###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寿光金鑫目的是通过取得上市公司 29.53%的表决权，拥有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寿光金鑫主要基于对上市公司的价值认同及发展前景的看好，旨在介入上市公司的管理，充分发挥寿光金鑫的资源整合优势，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根据寿光金鑫与张恩荣先生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第 8.3 款“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将就上述乙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全部 A 股股份转让事宜进行磋商，待有权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并签署正式协议文本”之约定，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与张恩荣就后续股份转让事宜展开商讨，且有待有权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并签署正式协议。但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未来 12 个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与安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2020 年 9 月 23 日，寿光金鑫召开 2020 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2020 年 9 月 28 日，寿光金鑫与张恩荣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寿光金鑫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寿光金鑫将通过表决权委托的形式取得上市公司 235,617,000 股普通股对应的 29.53%股份的表决权。寿光金鑫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寿光国资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表决权委托。

2020 年 9 月 28 日，寿光金鑫与张恩荣先生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张恩荣先生将其持有的山东墨龙 235,617,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53%)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寿光金鑫行使。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 年 9 月 28 日，寿光金鑫与张恩荣先生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张恩荣

#### “一. 标的股份

1.1 乙方拟委托给甲方行使表决权的上市公司股份为其持有的合计 235,617,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29.53%。

1.2 甲乙双方同意其无意一致行动，并各自向上市公司确认及保证其无意与其一致行动人获得或以任何方式控制上市公司的 30%或以上的投票权。

## 二. 表决权委托

2.1 乙方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甲方：将标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因配股、送股、转增股等而增加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投票权、监督建议权、知情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转让股份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以下统称“表决权”）排他及唯一地、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甲方行使。甲方在委托期限内作为乙方唯一且排他的受托人，全权代表乙方行使其所持有的标的股份的表决权，包括直接的表决权以及因累计投票制度产生的表决权。

2.2 本协议所述委托表决权的委托期限（以下简称“委托期限”）的起始日为本协议签订之日，委托期限的终止日为以下二者孰早之日：(i) 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ii) 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协议项下表决权委托事宜之日。

2.3 双方确认，在委托期限内，乙方持有的标的股份若发生包括且不限于除权除息等情况导致标的股份数量增加或减少的情形，甲方均可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自动获取乙方在增加或减少后的标的股份对应的本协议第2.4条载明的权利委托，无需另行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

2.4 在委托期限内，甲方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依据上市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行使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权利（以下合称“委托权利”）：

(1) 召集、召开和出席（委派代理人参加）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

(2) 向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表决，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并投票选举或做出其他意思表示；

(3) 查阅上市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4) 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投票权和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提名和选举上市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及其他应由股东任免的人员；



(5)甲方行使全部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和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6)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所应享有的知情权、质询权、诉讼权等合法权利；

(7)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的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股东应有的其他权利。

2.5 本协议第 2.4 条载明的委托权利为全权委托，基于此委托对上市公司的各项议案，甲方可自行投票，且无需乙方再就具体表决事项分别出具委托书。

2.6 本协议的签订并不影响乙方对标的股份所享有的收益权等财产性权利。

2.7 甲方应在本协议规定的授权范围内按照善意、合法的原则行使委托权利，对甲方按照上述原则行使委托权利所产生的法律后果乙方均予以认可并接受，但甲方不得利用本协议项下的表决权委托损害乙方、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三. 委托权利的行使

3.1 乙方应就甲方行使委托权利提供充分的支持和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在必要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授权委托书或及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配合有关监管机关的问询等。

3.2 在委托期限内，如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双方应立即寻求最可行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3.3 乙方同意，在未获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减持、以其他方式质押、处置其截至本协议签署日所持有的标的股份或通过举债等方式最终导致标的股份发生过户，乙方及其聘请的专业顾问、亲属、关联公司和附属公司（如有）或任何代表该方行使权利的人士，不得向第三方进行任何与本次交易有

关的谈判和讨论，且不得与第三方达成任何有关收购交易标的股份的备忘录、意向书、允诺、合同或协议。

#### 四. 免责与补偿

4.1 甲、乙双方确认，在任何情况下，甲方不得因受委托行使本协议项下约定的表决权而被要求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或作出任何经济上的或其他方面的补偿。

#### 五. 违约责任

5.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另一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六. 委托标的股份限制

6.1 乙方减持其持有的委托股份的，应当通知甲方，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享有优先购买权。

6.2 乙方以协议转让、继承、赠与等合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股份时，应保证在本协议项下的表决权委托义务一并转让、继承或赠与。

#### 七. 争议解决

7.1 因本协议引起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诉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 八. 生效及其他

8.1 双方确认，已经仔细审阅过本协议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协议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8.2 本协议需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于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8.3 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将就上述乙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全部 A 股股份转让事宜进行磋商，待有权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并签署正式协议文本。

8.4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力的情况及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恩荣先生持有上市公司 235,617,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53%；张恩荣先生累计共质押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187,617,000 股，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79.63%，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51%。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恩荣先生将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235,617,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53%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寿光金鑫代为行使。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权转让，不涉及现金交易对价。

## 第六节 后续计划

###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寿光金鑫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寿光金鑫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保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如果未来寿光金鑫为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需要进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并明确提出有关计划或建议，寿光金鑫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者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届时发生上述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 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寿光金鑫将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本着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对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适当调整。届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明确修改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

为进一步确保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寿光金鑫出具了《关于保持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 “（一）、关于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领取薪酬。

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中兼职或领取报酬。

3、保证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薪酬管理体系独立于本公司。

4、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

#### （二）、关于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5、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 （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

### （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 （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公司。

2、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之间发生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



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保持独立。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为了避免将来产生同业竞争，寿光金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运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收益，或通过他人代本公司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公司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的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上市公司和本公司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

3、本公司承诺给予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4、对于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亦不存在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签署但尚未履行的协议、合同，或者正在谈判的其他合作意向的情况。

为规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寿光金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

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寿光金鑫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进行过合计金额高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资产交易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交易的情形。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寿光金鑫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发生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行为。

###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寿光金鑫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寿光金鑫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寿光金鑫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寿光金鑫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相关人员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股）
胡淑贞 (寿光金鑫监事)	2020.09.11	买入	4,800
		买入	12,100
		买入	2,400
	2020.09.14	卖出	19,300
		买入	500

对于以上买卖股票的行为，胡淑贞已出具《关于买卖山东墨龙股票情况的声明》，并确认如下：

“本人买入上述股票时，从未参与本次收购的任何筹划及决策过程，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收购事宜的内幕信息，从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露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山东墨龙股票。”

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山东墨龙股票的行为，系本人依赖公开披露的信息并基于其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信息和对山东墨龙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进行的，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本人上述股票买入行为确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证券投资行为，与本次收购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及直系亲属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股票交易行为，避免利用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

若本人上述买卖山东墨龙股票的行为被有关证券监管机构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定的，本人愿意将自查期间买卖山东墨龙股票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均交予山东墨龙。

本人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前，不再买卖山东墨龙股票。”

除上述情形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之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寿光金鑫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合并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3048 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3028 号审计报告。

寿光金鑫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如下所示：

###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844.56	30,657.38	28,047.4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264.44	7,519.84	40,940.48
预付款项	6,779.54	1,449.29	248.52
其他应收款	191,474.72	144,500.61	97,071.39
存货	50,976.02	20,146.23	22,669.75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4.26	156.81	149.69
其他流动资产	7,394.96	5,024.96	49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412,898.50</b>	<b>209,455.13</b>	<b>189,617.23</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85.00	35,085.00	33,46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170.44	334.70	491.51
长期股权投资	170,463.74	159,816.07	136,745.73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18,482.36	212,588.10	161,791.39
在建工程	2,600.87	6,641.19	7,084.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901.11	653.83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8,569.91	6,407.51	342.7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1,538.81	1,538.81	17.44
长期待摊费用	718.96	789.84	1,02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8.15	1,441.74	62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441.38	122,264.70	105,1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59,810.73</b>	<b>547,561.49</b>	<b>446,688.22</b>

<b>资产总计</b>	<b>972,709.22</b>	<b>757,016.62</b>	<b>636,305.44</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25.00	5,18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1,288.36	19,957.27	7,098.99
预收款项	10,194.44	13,012.54	80.94
应付职工薪酬	442.71	211.25	324.42
应交税费	7,661.73	5,546.57	3,413.64
其他应付款	207,626.19	166,678.07	152,149.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414.73	23,713.69	16,023.79
其他流动负债	-	15,000.00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25,653.15</b>	<b>249,299.39</b>	<b>179,091.22</b>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48,322.00	46,750.00	2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38,083.91	27,320.15	41,564.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171.89	1,191.8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7,577.80</b>	<b>75,262.00</b>	<b>61,564.27</b>
<b>负债合计</b>	<b>513,230.95</b>	<b>324,561.40</b>	<b>240,655.50</b>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28,395.91	328,503.43	330,103.2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445.25	-7,840.21	-4,260.33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0,024.24	8,872.60	5,058.36
未分配利润	82,382.44	56,406.89	26,979.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357.34	421,942.71	393,881.10
计			



少数股东权益	10,120.93	10,512.52	1,768.84
<b>股东权益合计</b>	<b>459,478.27</b>	<b>432,455.23</b>	<b>395,649.9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972,709.22</b>	<b>757,016.62</b>	<b>636,305.44</b>

##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8,140.16</b>	<b>60,088.67</b>	<b>52,116.90</b>
减：营业成本	72,439.83	52,264.02	45,279.09
税金及附加	274.08	255.20	189.19
销售费用	983.79	430.39	184.32
管理费用	6,355.34	3,625.00	3,853.44
研发费用	324.19	219.06	144.13
财务费用	7,993.93	6,461.76	8,701.23
其中：利息费用	8,062.00	7,425.80	9,273.85
利息收入	430.11	997.02	571.32
资产减值损失	5,705.01	3,151.49	2,180.73
加：其他收益	402.51	136.69	399.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82.99	38,167.49	35,83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60.23	36,991.14	33,857.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4	0.17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886.93</b>	<b>31,986.09</b>	<b>27,819.55</b>
加：营业外收入	20,040.85	1.95	0.35
减：营业外支出	47.03	6.40	0.0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5,880.76</b>	<b>31,981.64</b>	<b>27,819.88</b>
减：所得税费用	-904.09	-490.52	-285.69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6,784.85</b>	<b>32,472.16</b>	<b>28,105.56</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6,784.85	32,472.16	28,105.5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84.85	32,472.16	28,105.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6,784.85	32,472.16	28,105.56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27.19	33,241.30	28,703.9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34	-769.14	-598.43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94.96</b>	<b>-3,579.88</b>	<b>2,136.27</b>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4.96	-3,579.88	2,136.27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4.96	-3,579.88	2,136.27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4.96	-3,579.88	2,136.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7,179.81</b>	<b>28,892.28</b>	<b>30,241.83</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22.14	29,661.42	30,840.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34	-769.14	-598.43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39.82	107,204.05	43,735.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83	30.12	1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43.43	60,611.20	95,84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35.09	167,845.36	139,59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125.34	30,131.86	46,609.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6.91	1,803.67	1,19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7.54	8,502.70	1,69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31.17	94,201.45	13,6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500.95	134,639.69	63,174.2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34.14</b>	<b>33,205.68</b>	<b>76,423.6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4.00	782.00	53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2.76	1,176.35	9,92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78	0.2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6.58	30,339.28	1,311.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42.11	32,297.88	11,76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46.65	19,059.27	1,793.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1.00	1,958.52	364.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3.65	51,583.67	1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91.30	72,601.46	127,157.7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749.19</b>	<b>-40,303.58</b>	<b>-115,388.6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04.9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04.9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75.00	11,000.00	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05.00	15,967.00	55,1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380.00	32,771.99	75,1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23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36.31	3,570.00	11,278.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25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346.47	44,494.10	9,95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212.77	48,064.10	21,228.8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167.23</b>	<b>-15,292.11</b>	<b>53,951.2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52.17</b>	<b>-22,390.02</b>	<b>14,986.1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7.38	28,047.40	13,061.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109.56</b>	<b>5,657.38</b>	<b>28,047.40</b>

##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证监会或深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杨云龙

2020年9月28日

##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丁可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盛瑞

吴雨缪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28日

##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1	寿光金鑫的法人营业执照
2	寿光金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寿光金鑫董事会决议文件
4	有关当事人就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开始接触的时间、进入实质性洽谈阶段的具体情况说明
5	《表决权委托协议》
6	寿光金鑫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说明
7	寿光金鑫关于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最近 24 个月重大交易的说明
8	寿光金鑫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的说明
9	寿光金鑫出具的《关于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自查报告》
1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自查报告》
11	寿光金鑫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2	寿光金鑫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13	寿光金鑫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审计报告

###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处。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文圣街 999 号

联系电话：0536-5100890

传真：0536-5100888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杨云龙

2020年9月28日



##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文圣街 999 号
股票简称	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	0024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寿光市商务小区 5 号楼 A 座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寿光国资局。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A 股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0</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表决权委托</u> 变动数量： <u>235,617,000 股</u> 变动比例： <u>29.53%</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管理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 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山东寿光金鑫投资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杨云龙

2020年9月28日